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董彥姘

電話：03-3322101#7583

電子信箱：10061843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桃園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7月5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特字第110005738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_1100057382_ATTACH1.docx、
376735100E_1100057382_ATTACH2.doc)

主旨：有關貴校教師(如副本受文者)參與「本市110年度特殊教育3學分班課程」公假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市110年度特殊教育3學分班課程培訓實施計畫暨本局110年5月31日桃教特字第1100046670號函續辦。

二、辦理資訊如下：

(一)時間：110年7月5日起至110年7月29日止，詳見課程表。

(二)注意事項摘要如下：

- 1、本次課程採用Google Meet線上視訊系統，請修正個人姓名，以利核對上課名單。
- 2、每次上課時，請按時於線上留言區簽到、簽退，並由授課教師/開課學校工作人員進行隨堂點名，如需請假請填寫請假單，請假、缺(曠)課累計達授課總時數九分之一以上者，不得核給學分證明。
- 3、本案聯絡人：國立清華大學特教中心周小姐，聯絡電

輔導室 110/07/05 15:05



1100005162

有附件

話：03-5715131轉77203，手機：0919-618075，e-mail：wychou@mx.nthu.edu.tw。

三、本案教師參與旨揭課程，請貴校本權責核予公假登記。

四、檢附本案課程須知及課程表各1份。

正本：桃園市平鎮區新勢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八德區大忠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大溪區瑞祥國民小學、大興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大興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桃園區桃園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楊梅區楊心國民小學、桃園市龜山區壽山國民小學、光啟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光啟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桃園區中山國民小學、桃園市立桃園國民中學、桃園市蘆竹區南崁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平鎮區祥安國民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新街國民小學、桃園市龜山區山頂國民小學、桃園市觀音區樹林國民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青埔國民小學、桃園市立瑞坪國民中學、復旦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復旦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楊梅區高榮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八德區八德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桃園區會稽國民小學、桃園市立會稽國民中學、桃園市中壢區普仁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桃園區新埔國民小學、泉僑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漢英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蘆竹區頂社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八德區大勇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平鎮區義興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桃園區龍山國民小學、桃園市龍潭區潛龍國民小學、桃園市立大有國民中學、桃園市桃園區快樂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楊梅區瑞梅國民小學

副本：瑞祥國小魏瑞汶校長(含附件)、壽山國小薛淑芬校長(含附件)、新埔國小林錦杏校長(含附件)、新勢國小徐鳳珠主任(含附件)、大興高中劉秀玲主任(含附件)、祥安國小張金章主任(含附件)、新埔國小何嘉惠主任(含附件)、會稽國小賴淑芬主任(含附件)、普仁國小梁淑芳主任(含附件)、八德國小詹淑瑗主任(含附件)、漢英高中賴竑利主任(含附件)、快樂國小賴正尚主任(含附件)、樹林國小楊軒豪主任(含附件)、祥安國小鍾榮朕主任(含附件)、會稽國中楊惠雯主任(含附件)、頂社國小翁振成主任(含附件)、龍山國小李知樺主任(含附件)、高榮國小邱婉婷主任(含附件)、南崁國小陳鳳媛主任(含附件)、新埔國小林鴻翊組長(含附件)、大忠國小楊珮菁組長(含附件)、桃園國小林玲宜組長(含附件)、新街國小林德銘組長(含附件)、楊心國小徐文龍組長(含附件)、潛龍國小林良玉組長(含附件)、復旦高中蔡明芬組長(含附件)、祥安國小陳美文組長(含附件)、會稽國小歐敏儀組長(含附件)、山頂國小呂政育組長(含附件)、光啟高中陳素芬教師(含附件)、中山國小巫苓雯教師(含附件)、桃園國中黃麗蓉教師(含附件)、青埔國小黃雁鈴教師(含附件)、瑞坪國中邱毓玲教師(含附件)、中山國小詹玉霜教師(含附件)、新街國小朱潔茹教師(含附件)、瑞梅國小簡秀如教師(含附件)、大勇國小曾紀瑋教師(含附件)、義興國小湯佳瑜教師(含附件)、大有國中劉冠宏教師(含附件)、龍山國小張淑婷教師

電子公文
2021/07/05
14:56:33
交換章